

2019年10月15日 星期二

编辑:陈斌 视觉设计:铁娜 校对:白晓菲

# 展现新气象 再踏新征程

## ——辽宁妇女工作五年发展综述

追寻五年记忆,倾听时光回响。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妇女事业发展,高瞻远瞩谋划新时代党的妇女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就做好妇女工作、促进妇女发展、深化妇联改革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为新时代妇女运动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写进了党的施政纲领,成为党治国理政的重要内容。辽宁省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妇女工作新实践,我省妇女工作和妇联改革纳入全省

振兴发展总体布局统筹规划,为妇联工作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

人们欣喜地看到,省妇联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始终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进程中展现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

在辽宁这块澎湃着激情的大地上,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妇女儿童事业,在健康、教育、技能培训、扶贫等方面累计投入200亿元,实施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救助、农村单亲贫困母亲住房援建、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等一大批服务妇女儿童项目,让人们随时随地感受到,我省妇女发展水平全方位提升,妇女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省妇联“争当中帼雷锋、争做新时代雷锋传人”活动启动仪式现场。(资料片)

### 五年妇女工作硕果累累

数据是最好的解读。

五年来,我省妇女政治参与度不断扩大,影响力日益增强。新一届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女性比例分别达28.85%和32.78%。

我省妇女平均预期寿命延长到81.78岁,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连续5年达到100%,死亡率降至10.7/10万,婴儿死亡率下降到4.1%,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下降到4.9‰,各项指标均优于国家平均水平。

我省妇女儿童受教育水平不断提升,2018年学前毛入园率达91.2%,幼儿园普惠率达到72%,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已经构建。全省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7.3%,义务教育阶段基本消除性别差距,全省普通高中和普通高校在校女性比例分

别达到52.1%和51.5%。

我省妇女参与经济建设日益广泛。截至2018年11月末,全省女性就业比例达47.4%,全省女性下岗失业人员在第三产业就业比例达50%。落实创业扶持政策,提供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全省14.3万名女性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我省妇女儿童社会福利水平不断提升。2629名符合条件的农村贫困妇女纳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障范围。孤儿集中养育标准每人每月由1300元提高到1630元,散居孤儿由800元提高到1190元。

我省妇女参与经济发展能力显著提升,一大批女企业家、女高管和女专业技术人员在高质量发展中贡献巾帼才智,涌现出1.8万名全国和省级“三八红旗手”、1.2万

个“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典型。

这是一串长长的闪光名字——攻克世界级技术难关的大乙烯心脏设备设计工程师姜妍;为我国航空航天事业作出突出贡献、畅通宇航员“生命线”的太空软管研发者董桂芬;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让亿万中国农民用上中国种子的农业专家张青;坚守在艰苦一线岗位、用默默耕耘诠释工匠精神的电焊高级技师于静;还有扎根社区、服务百姓家风里短的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中国好人刘娟;弘扬雷锋精神,帮助孤残儿童的刘抗美家庭等等。

回溯五年足迹,我省妇联多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各行各业妇女用自强不息、奋斗拼搏的精彩人生,用忠诚智慧和情怀担当诠释着新时代辽宁精神。

### 思想政治引领凝心聚力

加强党对妇联工作的领导,是做好妇联工作的根本保证。五年来,各级妇联组织认真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广大妇联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开展“解放思想推动高质量发展大讨论”,立根铸魂、坚定信仰。各级妇联组织全面落实“党建+营商环境建设”要求,扎实开展“转三服务”、驻村扶贫工作,运用党建手段解决营商环境中的突出问题。同时,加强纪律、作风和廉政建设,认真做好中央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落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

主义等“四风”问题,全省妇联系统精神振奋、风清气正、昂扬向上。

引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是妇联组织肩负的政治职责。我省各级妇联组织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宣讲活动。“百千万巾帼大宣讲”“党的十九大巾帼宣讲团百队千场巡讲巡演行动”“我和我的祖国”“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等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次第展开。统一建立5000多个“巾帼学堂”,举办报告会、座谈会4万余场,文艺演出、公益讲堂、专题讲座丰富多彩、此起彼伏,读书分享、巾帼诵读会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在“争当中帼雷锋、争做新时代雷锋传人”活动中,全省组建了3550支巾帼志愿团队,涌现出33.8万名巾帼志愿者,她们深入基层,活跃在百姓身边,开展法律咨询、植树护绿、垃圾分类、困难群体帮扶等,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了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

掌握网上意识形态主动权。网上妇联建设从无到有、由小及大,在全国率先建立辽宁省妇女儿童网络战略联盟,全力打造“巾帼秀辽宁”“两站两微五号两平台两视频”新媒体品牌,省市县新媒体平台联动发力,聚集4900名网宣员、网评员,开展思想引领、网络推荐、快闪直播等网络微活动,全力打造“网上妇女之家”。

### 服务振兴发展积极有为



辽宁省巾帼家政技能大赛——家政服务员烹饪技能比赛现场。(资料片)

在加快推进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大潮中,各级妇联组织团结带领广大妇女意气风发地投身到经济建设的宏伟事业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广泛开展“巾帼建新功”系列行动,组织带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辽宁振兴发展伟大实践。

服务振兴发展,加大创新创业金融服务力度。各级妇联组织开展“创业创新巾帼行动”,发放各类贷款60.3亿元,帮助94672名妇女解决创业资金难题。

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搭建电商培训、服务直通车等平台,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创建县级以上巾帼科技培训示范基地614个,推广致富项目1287个,线上线下开展家政服务、手工编织、农业技术等培训,受众妇女120万人次。

服务振兴发展,打造创新创业平台。支持民营女企业发展,送政策、送信息、送资金、送服务,促进“个转企、小升规”。6900多个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标兵活跃在各行各业,带头优化营商环境。做强做女企业家协会,开展品牌推荐展示活动,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强区域协调发展,主动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促进妇女交流合作,实现发展共赢。落实“千村美丽、万村整洁”行动要求,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组织动员妇女和家庭清洁庭院,参与垃圾分类、绿化美化,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中作表率。开展“绿美家园巾帼行动”,创建巾帼绿化示范村1921个,巾帼绿色庭院12054户。开展了500场网络招聘、女大学生专场招聘、春风行动,提供就业岗位13.9万个。

### 助力脱贫攻坚精准务实

出水才见两腿泥。我省妇联组织助力脱贫攻坚精准务实,开展了“巾帼脱贫行动”,探索创新产业扶贫、项目扶持、“互联网+脱贫”等模式。做好驻村扶贫、对口帮扶工作,确保到2020年贫困妇女同全省人民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

深入推进产业扶贫。各级妇联组织聚焦省深度贫困地区,创建带动能力强的种养业、特色手工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和农村电商等巾帼脱贫示范基地,发展各种形式的妇女互助组、合作社,通过流转土

地、吸纳务工、入股分红等形式,把贫困户嵌入到产业链条之中,实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稳步推进项目扶贫。各级妇联组织精准帮扶11130名贫困妇女发展项目。实施“省妇联助力突破辽西北战略三年计划”“农村贫困母亲脱贫致富工程”,支持辽西北地区贫困妇女脱贫。稳步推进就业扶贫。支持企业创办“扶贫微工厂”,帮助贫困妇女就地就近灵活就业。大力推进健康扶贫,开展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救助,探索商业

医疗补充保险模式,减轻贫困妇女家庭负担。五年来,组织201.74万名妇女参加“两癌”免费检查,对6680名患病贫困妇女进行救助。为1401户农村单亲贫困母亲援建住房;建设妇女儿童之家333所,依托妇女儿童基金会实施公益项目十余个。

强化“互联网+扶贫”。各级妇联组织加大对农村电商等扶贫项目的支持力度,支持电商企业在京东平台运营“辽宁巾帼扶贫馆”,入驻省扶贫开发重点县产品62种。

### 家教家风建设富有活力

我省各级妇联注重发挥妇女“两个独特作用”,引导妇女既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建功立业,又在家庭建设、家庭教育、家风传承中尽心尽责。

“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我省广大妇女在家风建设方面正起着独特作用。

我省启动实施了“家家幸福安康工程”,举办“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大型电视特别活动,制作《幸福安康传万家》宣传视频全网推送。精心设计“家庭文明创建”“新时代·好家庭+”等六大战役,组织开展讲好辽宁“廉洁家庭”故事、“好家庭”信用贷促发展等活动。

广泛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全省涌现出各级各类家庭典型10万余户,推荐表彰全国及省“最美家庭”“五好家庭”1650户。推动将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纳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内容,在农村寻找移风易俗、庭院整治等家庭,在城镇寻找邻里互助、志愿服务、绿色环保等家庭,在党政机关开展树立家国情怀、培育清廉家风活



省妇联牵头举办的辽宁省“最美家庭”故事分享会现场。(资料片)

动,在企业推动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进家庭”,在学校倡导“小手拉大手”弘扬家庭美德,吸引更多家庭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传递最美。

深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制定实施辽宁省家庭教育“十三五”规划,开展“家庭家教家风”教育行动,成立省家庭教育百人讲师团,开办《幸福家庭快车》家庭教育电视栏目,开展“新时代·好家教”公

益讲座基层行,送家教服务到村屯、到社区。

实施好家风传播工程,开展“勤廉家庭”故事、“新时代·好家风”“扬家风 传家训 创最美家庭”巡讲6000余场。开展“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我和祖国共成长”等主题实践活动,在全社会营造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的良好氛围。

### 依法维权服务坚实有力

省妇联积极推动完善保障妇女权益的法规政策体系,积极推动将保障妇女儿童权益纳入法律法规。

2018年1月1日,《辽宁省政府规章制定办法》正式施行,把性别平等纳入了省政府规章审查内容,这在全国尚属首例。联合省公安厅实施《家庭暴力告诫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教育震慑家庭暴力施暴人,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配合省人大开展《反家庭暴力法》《辽宁省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规定》贯彻

实施情况专题调研,推动《反家庭暴力法》的贯彻落实。

制定实施《辽宁省妇联“七五”妇女普法规划》,以“建设法治辽宁·巾帼再行动”为载体,采取多种有效形式把法律知识和维权服务送到妇女身边。整合女律师、女检察官资源,开展“妇女普法乡村行”。推动《妇女权益保障法》《就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执行,配合有关部门严厉打击侵权犯罪行为,从源头维护妇女权益。推动实现2011—2020年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各

项目,开展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着手制定新一期辽宁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促进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

针对妇女在创业就业、婚姻家庭、社会保障等方面问题,通过提案议案建议等方式反映妇女呼声,当好妇女权益的代言人和维护者。各级妇联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综合改革,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全省建立四级调解网,常态化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维护家庭平安、社会稳定。

### 妇联组织建设夯实基础

省妇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深入推进妇联改革。与省委组织部联合下发《关于坚持党建带妇建加强基层妇联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坚持党建与妇联共建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不断夯实妇联组织基础,全面深化村和社区妇代会改建妇联和乡镇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改革,在新领域新业态新阶层新群体中灵活多样建立妇联组织,截至目前共建立基层妇联组织22957个,打通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构建了纵横交织的基层组织网络。

唯改革者进,唯创新者强。省妇联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领导机构和机关改革呈现新气象。大幅增加了各族各界、各行各业劳动妇女和知识女性中的优秀代表在妇联执委会、常委会中的比例。妇联机关部门和事业单位职能调整,成立省家庭教育百人讲师团,开办《幸福家庭快车》家庭教育电视栏目,开展“新时代·好家教”公

益讲座基层行,送家教服务到村屯、到社区。

实施好家风传播工程,开展“勤廉家庭”故事、“新时代·好家风”“扬家风 传家训 创最美家庭”巡讲6000余场。开展“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我和祖国共成长”等主题实践活动,在全社会营造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的良好氛围。

来自各行各业的挂兼职干部。全省五级妇联组织共配备挂兼职副主席4100人,常委1141人,执委26.6万人,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发挥执委作用的意见、考评办法等,有效解决妇联工作力量“倒金字塔”问题,形成群众工作群众做的生动局面。通过“牵手基层妇联结万家亲”,开展妇女需求调研,建立基层联系点,群众工作能力显著增强。为妇联组织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 五年实践给人深深启迪

实践充分证明:做好妇女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

实践充分证明:做好妇女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全省振兴发展大局中谋划工作,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新征程展现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

实践充分证明:做好妇女工作,必须始终坚持联系和服务妇女

工作生命线,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广大妇女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妇女。

实践充分证明:做好妇女工作,必须始终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发挥妇女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方面的独特作用,引导妇女既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建功立业,又在家庭建设、家庭教育、家风传承中尽心尽责。

实践充分证明:做好妇女工作,必须始终把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根本要求贯穿妇联改革全过程,使妇联组织成为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力量。

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辽宁正在全面推进振兴、全方位振兴的大路上,我们有理由相信,辽宁广大妇女一定能够坚定理想信念,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践行者,建功新时代,展示新风貌,扬帆新征程,为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巾帼力量。

本报记者 曲宏